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中航航空電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李耀先生、何志平先生、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 (Patrick de Castelbajac)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楊志威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 2018-029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于2018年6月20日上午9:30-11:30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381,917股（以下简称“本次增持”），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15元，增持总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018年6月20日上午收市后，公司接到股东航空工业的通知，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航空工业

2、增持的具体情况

2018年6月20日上午9:30-11:30期间，航空工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2,381,917 股（金额为 27,885,446.33 元），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14%。

3、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航空工业持有公司股份 138,174,78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7.85%，本次增持后，航空工业持有公司股份 140,556,69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7.99%。

二、后续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1、增持主体：航空工业及关联方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

3、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4、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

5、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拟增持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且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每股 15 元。

7、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股份计划披露之日起（2018年6月20日）6个月内。



8、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重要事项

1、本次增持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航空工业及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